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化龍

中國·北京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化龍先生、孫永才先生及徐宗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及辛定華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9-006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刘化龙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及附注内容。

董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公司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社会责任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授权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授予公司董事会无条件和一般授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需要，决定单独或同时以股本或股本关联工具（包括任何可转换或交换成 A 股及/或 H 股的债券、期权或其他衍生产品）发行、配发及处理不超过于该决议案获股东大会通过时公司已发行内资股（A 股）及/或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各自 20%之新增股份。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即使公司董事会获得一般授权，如果发行 A 股新股，仍需再次就增发 A 股的具体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情况并同意提请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董事 2018 年度薪酬情况请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情况请见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

司 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汇总表的相关内容。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刘化龙、孙永才、徐宗祥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A 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总股本 28,698,864,08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5 元人民币（含税）的现金红利。本次分红派息共需现金 43.05 亿元人民币，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待分配。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实施该利润分配事宜且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将相关授权进一

步授予董事长及总裁具体负责实施，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办理有关税务扣缴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及股东的投资收益考虑制定，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明显不合理或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同意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 1,400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总裁批准具体融资方式及金额的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担保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担保安排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

同意公司择机以一批或分批形式发行包括公司债券、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债、资产支持债券（包括并不限于 ABN、ABS）、境外人

民币债券、美元债券、A股可转换债券、H股可转换债券或境内发行的其他债券新品种等，发行的各类债券待偿还余额总计不超过等值人民币700亿元。发行的募集资金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次拟发行债券融资工具决议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地授权董事会办理发行具体事宜且在获得股东大会授权后将相关授权进一步授予董事长及总裁具体负责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上市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并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18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用于投资股票及衍生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具体实施理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3月31日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并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8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用于投资股票及衍生产品），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能够提高公司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健全，能有效防范风险。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80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用于投资股票及衍生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上市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及证券化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一定额度应收账款保理或证券化，按应收账款保理或证券化总额度 150 亿元的规模控制，并不得突破当年公司融资计划总额度。

同意授权公司总裁具体实施应收账款保理或证券化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株洲所时代电气汽车组件配套建设项目的议案》。

同意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电气”）实施汽车组件配套建设项目，项目投资总值为 333,770 万元人民币，资金由时代电气自筹。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8 日